

##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逐项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拟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557,379,4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8,033,124.40 元（含税）。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拟定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 年度）》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2016 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制订了各项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系统的公司治理框架，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真实、有效的。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

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其报酬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2017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进行综合授信的内容符合公司及各子公司目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交易行为合理，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原则。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因此，同意公司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66,091,788.12元，核销坏账3,585,980.38元。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 **十、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2016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 **十一、审议通过了《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年度）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年度）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